泗水县2024年度
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济晨会师专审字[2025]第11号

委托单位：泗水县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机构：济宁晨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目 录

摘要
一、基本情况 - 1 -
（一）项目背景 - 1 -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2 -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3 -
（四）项目组织管理 - 4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5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6 -
（一）评价目的 - 6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 6 -
（三）评价依据 - 7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8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9 -
（六）评价人员组成 - 12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3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15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6 -
（一）项目决策情况 - 16 -
（二）项目过程情况 - 18 -
（三）项目产出情况 - 21 -
（四）项目效果情况 - 24 -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6 -
（一）主要的经验做法 - 26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7 -
七、有关建议 - 28 -
八、其他事项说明 - 29 -
九、附件 - 29 -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根据《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2020年7月24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2018年1月24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11号修订）、《济宁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年7月26日山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修订）、《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17－2004）、《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2018年9月1日实施）等相关文件要求，加强城市建设管理，增强和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促进城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结合泗水县实际情况，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保护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化生活和工作环境，增进居民身心健康，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申请并实施了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项目。

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包括：城区绿化养护（不含泗水滨、音义河、华胥湖3处公园）、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维护、垃圾填埋场维护及渗滤液处理。

该项目2024年度预算资金2300万元，全部为县级预算资

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实施城市绿化养护、路灯维修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及垃圾填埋场的运营维护，保障城区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良好城区居住环境，方便群众日常生活。

三、评价结论

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经综合评价绩效得分91.0分，总体评价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3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5分，得分22.4分；产出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8.7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6.9分，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序号	指标	指标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5	13	86.67%
2	项目过程	25	22.4	89.60%
3	项目产出	30	28.7	95.67%
4	项目效益	30	26.9	89.67%
合计		100	91.0	91.0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健全制度，规范管理流程。明确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的资金审批、支付、核算等各环节要求，确保资金使用有章可循、有据可依。项目严格执行合同签订事项，明确养护标准、作业频率、考核办法及违约责任，将资金支付与养护

绩效挂钩。

（二）精细管控，提升资金效能。将绩效管理贯穿于资金使用的全过程，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和绩效目标拨付和使用资金。对绿化养护、路灯维护、道路修补等常规项目，通过成本核算、市场询价等方式，制定合理的定额标准。

（三）强化监督，确保过程可控。建立“日巡、周检、月评、季考、科室不定期抽查”的常态化巡查检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形成管理闭环。

（四）突出重点，保障安全运行。定期对城市道路、路灯及公园景区设施进行结构安全、用电安全专项排查，建立隐患台账，限期整改销号，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加强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等关键环节的监测与管理，确保场区安全稳定运行，杜绝环境风险。

五、存在的问题

1.年度预算资金不能满足实际运行需要

项目内容中绿化养护年运行费用约为1771.14万元，实际预算资金及拨付均为1400万元；垃圾填埋场年运行费用约为431万元，实际预算资金及拨付均为300万元。

2.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

泗水滨、音义河、华胥湖三处公园及济河植物园工资项目预算不足，从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中列支三处公园工程款及维护费73.39万元；因上级临时安排，列支泗河环境监测点

北侧裸土治理工程4.5万元、东仲都及艺术粮仓绿化环境提升1.72万元；总计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79.61万元。

3.预算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成本测算数据来源不明确，实际完成数量依据单位提供的情况简介予以确认。

4.考核制度执行不到位

（1）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采取月度考核、科室不定期抽查的方式，但科室不定期抽查资料不完整，仅有现场照片；

（2）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采取日常监督考评、定期联合考评、社会监督考评、基础工作考评方式，定期联合考评资料不完整，仅有现场照片；

（3）垃圾填埋场规定巡回检查时间为1~2小时/次，实际巡回检查时间每天2次。

5.养护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养护队伍中，部分人员缺乏专业知识和技能，对新型养护技术和设备的操作不熟练，影响了养护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6.项目宣传力度不足。市民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的关注度不高，缺乏主动维护城市环境的意识，一些人为破坏基础设施的行为时有发生。

六、意见建议

（一）加强项目预算管理

加强项目成本分析，以上年度养护数量和资金为基数，综合考虑新增移交管护的设施数量（如每年新增的绿地、路灯、道路）、市场价格波动、人工成本上涨以及养护标准提升等因素，科学测算并动态调整下一年度的预算额度，并将相关数据资料归档管理，确保预算编制贴近实际，从源头上解决资金不足问题，推动养护经费与城市发展、养护任务量同步增长；强化资产管理与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管理，对养护范围内绿地、路灯、道路等资产进行评估测量，同时将资产存量、新增量、损耗程度等数据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和科学性。

（二）强化监督，严格执行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日巡、周检、月评、季考、科室不定期抽查”的常态化巡查检查制度，对绿化、道路、公园景区等设施状况进行动态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对于制度存在缺陷部分，及时修改完善，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三）加强养护队伍建设。

建立健全养护人员招聘选拔机制，严格招聘标准，选拔具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人才加入养护队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和技能考核，提高养护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四）加强项目宣传教育。

加强宣传教育，通过多种渠道向市民普及城市基础设施管

理养护的重要性和相关知识，提高市民的环保意识和参与度；建立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市民通过市民热线、网络问政、留言、建议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的管理和养护工作。

七、其他事项说明

（一）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604份，群众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需要改进的问题”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选项	人数	占比
提高维护响应速度	369	61.09%
提升设施维护质量	347	57.45%
加大基础设施维护资金投入	338	55.96%
增加基础设施巡检频率	309	51.16%
优化问题反馈与沟通渠道	286	47.35%

（二）通过问卷调查，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

1.道路损坏及时维修；

2.龙城中学东门南北路灯数量少，因为孩子上晚自习，希望增加路灯数量；

3.路灯照明亮度不高，存在树枝树叶遮挡路灯情况，照明效果大打折扣。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根据《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2020年7月24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2018年1月24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11号修订）、《济宁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年7月26日山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修订）、《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17－2004）、《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2018年9月1日实施）等相关文件要求，加强城市建设管理，增强和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促进城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结合泗水县实际情况，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保护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化生活和工作环境，增进居民身心健康，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申请并实施了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项目。

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包括：城区绿化养护（不含泗水滨、音义河、华胥湖3处公园）、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维护、垃圾填埋场维护及渗滤液处理。

该项目2024年度预算资金2300万元，全部为县级预算资金。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全过程中的管理、协调、监督、考核等工作。

1.城区绿化养护（不含泗水滨、音义河、华胥湖3处公园）主要包括城市道路绿化养护及相关设施维护，涵盖绿化植物的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护栏维修以及公园景区内各类设施的日常维护等;

2024年度绿化植物生长良好，公园环境整洁优美，设施完好率较高，为市民提供舒适的休闲场所。

2.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主要包括景区绿化养护、水面打捞、卫生保洁、设施维护及安全管理等，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主要包括园区员工工资发放、绿化养护、设施维修及日常管理等;

2024年度圣源湖景区和济河植物园的环境整洁，绿化景观优美，设施维护及时，吸引大量游客，提升城市形象。

3.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主要包括城区路灯设施的日常巡查检修与维护，包括路灯的故障排查、变电箱的维护维修、照明设施的更换和线路的维修等;

2024年度城区路灯亮灯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夜间照明效果良好，保障市民夜间出行的安全。

4.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主要包括城市防汛和城区主次干道、人行道、桥梁等设施的日常巡查与维修;

2024年度及时修复道路上的坑洼、裂缝等问题，确保道路的平整和安全，有效应对城市防汛工作。

5.垃圾填埋场运转主要包括垃圾处理场日常运营、维护及渗滤液处理，如药剂费、运营电费、员工工资等;

2024年度垃圾填埋场运行稳定，渗滤液等各项环保指标达标，有效减少环境污染，改善场区卫生状况。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情况

根据泗财预指〔2024〕1号文件，关于批复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

2024 年度项目金额 2300 万元，到位金额为 2285 万元，全部为县级财政资金。

2.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泗水县 2024 年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资金 2300 万元，当年实际到位资金 228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9.35%，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 1。

表1. 项目金额及支付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到位金额（万元）	到位率
城区绿化养护	1,400.00	1,527.68	109.00%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	180.00	171.86	95.48%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	144.00	43.74	30.38%
小计	**1,724.00**	**1,743.28**	**101.12%**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	132.00	115.60	87.58%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	144.00	126.12	87.58%
小计	**276.00**	**241.72**	**87.58%**
垃圾填埋场运转	300.00	300.00	100.00%
合计	**2,300.00**	**2,285.00**	**99.35%**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组织

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泗水县园林绿化养护中心、泗水县市政建设管护中心、泗水圣康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执行。

2.项目实施管理流程

泗水县园林绿化养护中心、泗水县市政建设管护中心、泗水圣康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通过建立“日巡、周检、月评、季考、科室不定期抽查”等常态化巡查检查制度，并通过市民热线、网络问政等渠道，对绿化、道路、公园景区等设施状况进行动态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消除隐患，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保障城区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高了城市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促进了城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实施城市绿化养护、路灯维修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及垃圾填埋场的运营维护，保障城区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良好城区居住环境，方便群众日常生活。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表2。

表2.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00.00万元
		城区绿化养护成本	≤1400.00万元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成本	≤180.00万元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成本	≤144.00万元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成本	≤132.00万元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成本	≤144.00万元
		垃圾填埋场经费成本	≤300.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绿化养护面积	≥264万m^2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	≥15.55万m^2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	≥14.26万m^2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数量	≥8600盏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覆盖率	≥100%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	≥12000m^3
	质量指标	城市绿化养护考核合格率	100%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考核合格率	100%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考核合格率	100%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考核合格率	100%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考核合格率	100%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排放质量合格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时效指标	项目维护养护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区居民满意度	≥95%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综合评价2024年度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资金配置的合理性、资金管理活动的效率性和资金投入的效益性，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及今后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工作的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评价范围为城区绿化养护（不含泗水滨、音义河、华胥湖3处公园）、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维护、垃圾填埋场维护及渗滤液处理，涉及2024年度项目资金2300.00万元。

（三）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5.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

6.泗水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监督办法（泗人办发〔2022〕15 号）；

7.关于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实施意见（泗办发〔2019〕17号）；

8.关于印发《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程》和《泗水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泗财字〔2021〕21号）

9.公园服务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8584-020）；

10.园林绿化养护标准（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开）；

11.《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2020年7月24日山东省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12.《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2018年1月24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11号修订）；

13.城市绿地养护服务规范（山东省地方标准 DB37/T 1174-2009）；

14.《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17－2004）；

15.《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2018年9月1日实施）；

16.《济宁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年7月26日山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修订）。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4）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资料评价为辅。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评价期内的总支出与总效益进行对比的分析方法，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抽样的方式向公众问卷调查进行评判的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并结合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整完善，确定了包括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及37个三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评价结论。

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

面，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部分满分为15分，反映了立项、绩效目标以及资金投入情况；过程部分满分为25分，反映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的规范性和控制性；产出部分满分为30分，反映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效益部分满分为30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成果情况，以及社会公众满意情况。其中15个共性指标，满分为40分，22个个性指标，满分为60分。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政策相关性、职能相关性、需求必要性、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4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4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25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到位资金支付率、资金使用合规性3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

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2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产出类指标（30分）

（1）成本控制，设置项目总成本节约率、城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成本节约率、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成本节约率、垃圾填埋场经费成本节约率7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2）产出数量，设置城市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数量完成率、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覆盖率、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完成率6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质量，设置城市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考核合格达标率、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排放质量合格达标率6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产出时效，设置项目维护养护任务完成及时率1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效益类指标（30分）

（1）社会效益，设置描述性指标：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是否显著。

（2）满意度，设置描述性指标：城区居民满意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服务对象对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六）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委派5名业务人员实施本项目，其中：注册会计师2名，中级职称1人，初级职称2人，具体人员组成详见表3。

表3.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序号	成员	岗位	专业水平	职责分工
1	汤轲捷	组长	注册会计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1、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沟通 2、制定绩效评价方案、计划 3、对本项目的质量、进度进行总体负责
2	赵令民	副组长	注册会计师	1、对项目实施现场具体负责 2、对工作内容进行细分并安排给各个小组 3、汇总整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向组长汇报 4、下达组长安排的各项工作 5、出具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序号	成员	岗位	专业水平	职责分工
3	杨志广	成员	注册资产评估师 会计师	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对收集的资料进行逐项核查严格执行各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整理汇总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提供证据 3、将整理的问题汇报给副组长 4、向质量控制小组提供解决方案及建议 5、草拟初步绩效评价报告
4	刘雪琦	成员	会计师	
5	孔芳	成员	会计师	负责审核资料的收集，分类整理、初步筛选所收集资料的有用性，对无用的资料进行剔除，确保收集资料的完整、真实、有效，编制资料清单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接受委托后，结合项目内容和规模，组成绩效评价小组，组织统一学习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相关文件，为顺利完成绩效评价工作打下良好的理论基础；评价小组多次召开会议研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及特点，编制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提报委托方审核通过，为项目实施的流程、方向、内容、方法等奠定了基础框架。

2.非现场评价

（1）向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

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对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3.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

（2）制定抽查计划。根据项目涉及的项目点，确定现场评价量工作量及现场评价占比。

（3）资料核查。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实施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4）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按照计划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及实施效果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包括相关影像资料

）。社会调查部分通过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完成，充分了解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改进意见。

（5）梳理问题清单。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

（6）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4.综合分析

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收集的资料，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客观评价并打分。

5.评价报告的撰写

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编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包括正文和附件两部分。由评价项目负责人根据现场及非现场评价的资料，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对评价结论进行分析，撰写初步评价报告，提交评价报告初稿并与委托方沟通后，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经综合评价绩效得分92.0分，总体评价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3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5分，得分22.4分；产出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8.7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26.9分，具体情况详见表4。

表4. 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序号	指标	指标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5	13	86.67%
2	项目过程	25	22.4	89.60%
3	项目产出	30	28.7	95.67%
4	项目效益	30	26.9	89.67%
合计		100	91.0	91.0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用于考核选取项目程序是否合规、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资金配置是否合理、项目绩效是否完善。标准分值15分，综合得分13分，具体情况详见表5。

表5.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政策相关性	1	1	100%
职能相关性	1	1	100%
需求必要性	1	1	100%
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	1	1	100%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	2	1.5	75%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	2	2	100%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	1	1	100%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1.5	50%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100%
合 计	15	13	86.67%

1.项目立项总分4分

政策相关性1分：该项目立项符合《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2020年7月24日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山东省城市绿化管理办法》（2018年1月24日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11号修订）、《济宁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年7月26日山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修订）、《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17－2004）、《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2018年9月1日实施）等文件规定，该项得1分。

职能相关性1分：项目的立项与部门职责相关，该项得1分。

需求必要性1分：项目立项符合社会发展需求，符合济宁市公共服务发展规划等政策要求，该项得1分。

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1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该项得1分。

项目立项得分4分。

2.绩效目标总分7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2分：设置了绩效目标，年初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值偏离过大，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准确，该项扣0.5分，得1.5分。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2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相关，该项得2分。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该项得1分。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2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了绩效指标，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设置细化、清晰、好衡量，该项得2分。

项目绩效目标得分6.5分。

3.资金投入总分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预算成本效益分析及测算依据不充分，该项扣1.5分，得1.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各镇（街道）实际相适应，该项得1分。

项目资金投入合计得分2.5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用于考核项目资金到位是否及时，项目资金拨付是否及时，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程序是否合规，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健全，是否存在虚列、截留、挤占、挪用支出的情形，项目归档是否齐全，档案整理是否完整、统一。标准分值25分，综合得分21.9分，具体情况详见表7。

表6.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2	1.9	95%
到位资金支付率	3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4	8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100%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8.5	85%
合计	25	22.4	89.6%

1.资金到位率总分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是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实际到位资金：2024年度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项目资金：2024年度按照考核标准计算的资金总额。

2024年度项目资金为23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285万元，资金到位率99.35%，该项扣0.1分，得1.9分。

2.到位资金支付率总分3分

项目到位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支付，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到位资金支付率=（2024年度实际支付资金/2024年度实际到位资金）×100%。

经审核，2024年度实际到位资金2285万元，实际支付资金2317.19万元，支付率为101.00%，超出部分为垃圾填埋场自筹资金，该项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总分5分

经审核，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存在超范围情况，用于城区绿化范围外的资金支付79.61万元，其中因三处公园及工资项目预算不足，支付三处公园工程款及维护费73.39万元；因上级临时安排，支付泗河环境监测点北侧裸土治理工程4.5万元、东仲都及艺术粮仓绿化环境提升1.72万元；该项扣1分，得分4分。

4.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总分5分

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了合法、合规、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泗水县园林绿化养护中心关于进一步明确绿化养护管理考核有关事项的通知》（泗园字〔2022〕14号）、《泗水县市政建设管护中心路灯维护管理目标内容及考核办法》、《泗水县市政建设管护中心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目标内容及考核办法》、泗水县圣康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巡回检查制度等，该项得分5分。

5.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总分10分

泗水县市政建设管护中心及泗水县圣康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制定了相关监督管理及奖惩办法，但未严格按照该办法标准执行:

（1）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采取月度考核、科室不定期抽查的方式，科室不定期抽查资料不完整，该项扣0.5分;

（2）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采取日常监督考评、定期联合考评、社会监督考评、基础工作考评方式，定期联合考评资料不完整，该项扣0.2分;

（3）垃圾填埋场制度要求每1-2小时巡回检查1次，实际巡回检查时间每天2次，巡查率：2/（24/2）×100%=16.67%，巡查得分：16.67%×1分=0.2分，该项扣0.8分。

管理制度执行得分8.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成本、数量、质量、时效四部分，用于考核项目资金实施内容是否达到预期产出。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28.7分，具体情况详见表8。

表7.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总成本节约率	2	2	100%
城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	1	0.9	90%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	1	1	100%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	1	1	100%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成本节约率	1	1	100%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成本节约率	1	1	100%
垃圾填埋场经费成本节约率	1	0.9	90%
城市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	2	2	100%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	1	1	100%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	1	1	100%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数量完成率	1.5	1.5	100%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覆盖完成率	1.5	1.5	100%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完成率	1	1	100%
城市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	2	1.9	95%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	1	0.9	90%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	1	0.9	90%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考核合格达标率	1.5	1.4	93.33%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	1.5	1.4	93.33%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排放质量合格达标率	1	1	100%
项目维护养护任务完成及时率	6	5.4	90%
合计	30	28.7	95.67%

1.成本指标总分8分

项目总成本节约率2分，项目总成本≤2300万元，项目实际总成本2237.58万元，项目成本节约率2.71%，该项得2分;

城区绿化养护项目成本节约率1分，项目成本1400万元，项目实际成本1457.86万元，成本节约率-4.13%，该项扣0.1分，得0.9分;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1分，项目成本180万元，项目实际成本162.81万元，成本节约率9.55%，该项得1分;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1分，项目成本144万元，项目实际成本43万元，成本节约率70.14%，该项得1分;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成本节约率1分，项目成本132万元，项目实际成本118.68万元，成本节约率10.09%，该项得1分;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成本节约率1分，项目成本144万元，项目实际成本122.94万元，成本节约率14.63%，该项得1分;

垃圾填埋场经费成本节约率1分，项目成本300万元，项目

实际成本332.29万元，项目成本节约率-10.76%，该项扣0.1分，得0.9分；

成本指标得7.8分。

2.产出数量总分8分

城市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2分、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1分、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1分、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数量完成率1.5分、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覆盖完成率1.5分、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1分；

城市绿化养护面积264.18万平方米、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17.21万平方米、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15.3万平方米、城市路灯设施实际巡查维护数量11079盏、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实际覆盖率100%、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实际处理量22468.92m³，已完成年度指表值。

产出数量得分8分。

3.产出质量总分8分

（1）城市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2分，月均考核合格达标率94.95%，该项扣0.1分；

（2）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分，月均考核合格达标率98.92%，该项扣0.1分；

（3）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分，月均考核合格达标率99.13%，该项扣0.1分；

（4）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5分，月均考核合格达标率96.17%，该项扣0.1分；

（5）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5分，月均考核合格达标率94.67%，该项扣0.1分；

（6）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排放质量合格达标率1分，经审核项目每季度检验检测资料，渗滤液排放检验检测合格率100%，该项得1分。

产出质量得分7.5分。

4.产出时效总分6分

计算公式：及时=100%，不及时=0%，不了解=60%；（100%×及时样本数量+60%×不了解样本数量+0%×不及时样本数量）/样本总数量。

抽查样本数量604份，其中：及时519份，不及时41份，不了解44份。

及时率：（100%×519+0%×41+60%×44）/604=90.30%

该项扣0.6分，得5.4分。

（四）项目效果情况

项目效益设置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方面、城区居民满意度指标，用于考核项目效益情况。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26.9分，具体情况详见表9。

表8.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15	12.7	84.67%
城区居民满意度	15	14.2	94.67%
合计	30	26.9	89.67%

1.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15分。

计算公式：效果显著=15分，效果明显=10分，效果一般=0分；（15分×效果显著样本数量+10分×效果明显样本数量+0分×效果一般样本数量）/样本总数量。

抽查样本数量604份，其中：效果显著420份，效果明显136份，效果一般48份，

计算得分：（15×420+10×136+0×48）/604=12.7分

该项扣2.3分，得12.7分。

2.城乡居民满意度15分。

计算公式：非常满意=100%，满意=90%，不满意=0%；（100%×非常满意样本数量+90%×满意样本数量+0%×不满意样本数量）/抽查样本总数量。

抽查样本数量604份×3项，其中：

（1）非常满意：城区绿化养护工作419份，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411份，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407份，合计1237份；

（2）满意：城区绿化养护工作172份，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182份，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182份，合计536份；

（3）不满意：城区绿化养护工作13份，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11份，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15份，合计39份；

综合满意率：（100%×1237+90%×536+0%×39）/（604×3）=94.89%

该项扣0.8分，得14.2分。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的经验做法

1.健全制度，规范管理流程。明确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的资金审批、支付、核算等各环节要求，确保资金使用有章可循、有据可依。项目严格执行合同签订事项，明确养护标准、作业频率、考核办法及违约责任，将资金支付与养护绩效挂钩。

2.精细管控，提升资金效能。将绩效管理贯穿于资金使用的全过程，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和绩效目标拨付和使用资金。对绿化养护、路灯维护、道路修补等常规项目，通过成本核算、市场询价等方式，制定合理的定额标准。

3.强化监督，确保过程可控。建立“日巡、周检、月评、季考、科室不定期抽查”的常态化巡查检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形成管理闭环。

4.突出重点，保障安全运行。定期对城市道路、路灯及公园景区设施进行结构安全、用电安全专项排查，建立隐患台账，限期整改销号，严防安全事故发生。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加强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等关键环节的监测与管理，确保场区安全稳定运行，杜绝环境风险。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年度预算资金不能满足实际运行需要

项目内容中绿化养护年运行费用约为1771.14万元，实际预算资金及拨付均为1400万元；垃圾填埋场年运行费用约为431万元，实际预算资金及拨付均为300万元。

2.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

泗水滨、音义河、华胥湖三处公园及济河植物园工资项目预算不足，从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中列支三处公园工程款及维护费73.39万元；因上级临时安排，列支泗河环境监测点北侧裸土治理工程4.5万元、东仲都及艺术粮仓绿化环境提升1.72万元；总计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79.61万元。

3.预算成本分析依据不充分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成本分析数据来源不明确，实际完成数量依据单位提供的情况简介予以确认。

4.考核制度执行不到位

（1）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采取月度考核、科室不定期抽查的方式，但科室不定期抽查资料不完整，仅有现场照片；

（2）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采取日常监督考评、社会监督考评、基础工作考评方式，定期联合考评资料不完整，仅有现场照片；

（3）垃圾填埋场规定巡回检查时间为1~2小时/次，实际巡回检查时间每天2次。

5.养护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养护队伍中，部分人员缺乏专业知识和技能，对新型养护技术和设备的操作不熟练，影响了养护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6.项目宣传力度不足。市民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的关注度不高，缺乏主动维护城市环境的意识，一些人为破坏基础设施的行为时有发生。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预算管理

加强项目成本分析，以上年度养护数量和资金为基数，综合考虑新增移交管护的设施数量（如每年新增的绿地、路灯、道路）、市场价格波动、人工成本上涨以及养护标准提升等因素，科学测算并动态调整下一年度的预算额度，并将相关数据资料归档管理，确保预算编制贴近实际，从源头上解决资金不足问题，推动养护经费与城市发展、养护任务量同步增长；强化资产管理与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管理，对养护范围内绿地、路灯、道路等资产进行评估测量，同时将资产存量、新增量、损耗程度等数据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和科学性。

（二）强化监督，严格执行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日巡、周检、月评、季考、科室不定期抽查”的

常态化巡查检查制度，对绿化、道路、公园景区等设施状况进行动态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对于制度存在缺陷部分，及时修改完善，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三）加强养护队伍建设。

1.建立健全养护人员招聘选拔机制，严格招聘标准，选拔具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人才加入养护队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和技能考核，提高养护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四）提高公众参与度。（加强社会监督）

加强宣传教育，通过多种渠道向市民普及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的重要性和相关知识，提高市民的环保意识和参与度；建立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市民通过市民热线、网络问政、留言、建议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的管理和养护工作。

八、其他事项说明

（一）通过问卷调查抽查样本量604份，群众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需要改进的问题”排序如下表：

问卷调查统计表

选项	人数	占比
提高维护响应速度	369	61.09%
提升设施维护质量	347	57.45%
加大基础设施维护资金投入	338	55.96%
增加基础设施巡检频率	309	51.16%
优化问题反馈与沟通渠道	286	47.35%

（二）通过问卷调查，群众反映的主要问题

1.道路损坏及时维修；

2.龙城中学东门南北路灯数量少，因为孩子上晚自习，希望增加路灯数量;

3.路灯照明亮度不高，存在树枝树叶遮挡路灯情况，照明效果大打折扣。

九、附件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2.问题清单

附件 3.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济宁晨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宁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4分）	政策相关性（1分）	项目的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	1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得1分	1	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该项不扣分	查阅省、市相关文件
		职能相关性（1分）	项目的立项与部门职责是否相关。	1	项目立项与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责范围相符，得0.5分； 项目已纳入了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2024年度重点工作规划，得0.5分；	1	项目实施与部门职责相符，该项不扣分	查阅三定方案
		需求必要性（1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社会发展需求。	1	项目立项为实施城市绿化养护、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垃圾填埋场的运营维护，保障城区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良好城区居住环境，方便群众日常生活，得1分。	1	项目实施了城市绿化养护、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垃圾填埋场的运营维护，保障了城区基础设施正常运行，提供良好城区居住环境。该项不扣分	查阅相关文件、合同及考核
		立项程序合规且完整（1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0.5分； 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0.5分。	1	项目立项有依据，经过单位申请，财政批复，程序符合规程，该项不扣分	查阅预算申请及审批文件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相符性（2分）	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2	项目是否设置了绩效目标，目标与立项内容是否相符，相符得2分；否者不得分。	1.5	设置了绩效目标，年初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值偏离过大，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准确。该项扣0.5分	对应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与工作相关性（2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是否相关。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2分；否者不得分	2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该项不扣分	对应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表、自评表
		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匹配性（1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预算是否匹配。	1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项目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1	绩效目标设置与资金预算分配合理，相互匹配，该项不扣分	对应分析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2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了绩效指标，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设置细化、清晰、好衡量，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5分； 成本效益分析与成本测算依据是否科学、完整、准确，得1.5分。	1.5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预算成本效益分析及测算依据不充分，该项扣1.5分	查阅实施方案及预算审批文件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该项不扣分	查阅实施方案、资金分配文件

附件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2024年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资金）x100%，资金到位率≥1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9	项目资金23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285元，资金到位率99.35%，99.35%×2=1.99,该项扣0.1分	核对指标文件
		到位资金支付率（3分）	项目到位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支付，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到位资金支付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3	到位资金支付率=（实际支付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到位资金支付率≥1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到位资金支付率×分值	3	到位资金2285万元,支付资金2317.19万元，到位资金支付率101.00%，该项不扣分 （超出部分为垃圾填埋场自筹资金）	核对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使用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大额项目资金的支付是否经过集体决策；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支付方式是否符合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5	①资金使用内容符合泗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 ④资金支付方式是否符合规定，得1分; ⑤无虚列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得1分。	4	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存在超范围情况，该项扣1分;	核对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组织实施（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5	①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专款专用，得1分; ②城区绿化养护管理目标内容及考核办法健全，得1分; ③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管理目标内容及考核办法健全，得1分; ④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目标内容及考核办法健全，得1分; ⑤垃圾填埋场管理制度健全，得1分。	5	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该项不扣分	查阅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10分）	各项目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0	①城区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实行一周一检查、一月一通报制度，得3分 ②城区公园（含圣源湖及植物园）景区绿化养护管理采取不定时抽查、每周考核和月汇总考核方式，得2分 ③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采取月度考核、科室不定期抽查的方式，得1分; ④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考核成绩不足90分时，每降低1分甲方扣除乙方管理费200元，得1分; ⑤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采取日常监督考评、定期联合考评、社会监督考评、基础工作考评的方式，得1分; ⑥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月考核成绩不足90分时，每降低1分甲方扣除乙方管理费200元，得1分; ⑦垃圾填埋场巡回检查时间每1-2小时按流程全面检查一次，异常情况要随时检查，得1分。	8.5	①城区绿化养护管理考核有效执行，该项不扣分; ②城区公园景区绿化养护管理考核有效执行，该项不扣分; ③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采取月度考核、科室不定期抽查的方式，科室不定期抽查资料不完整，该项扣0.5分; ④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考核有效执行，该项不扣分; ⑤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采取日常监督考评、社会监督考评、基础工作考评方式，定期联合考评资料不完整，该项扣0.2分; ⑥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考核有效执行，该项不扣分; ⑦垃圾填埋场实际巡回检查时间每天2次，巡查率：2/（24/2）×100%=16.67%，巡查得分：16.67%×1分=0.2分，该项扣0.8分。	抽查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考核资料

附件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成本节约率指标（8分）	项目总成本节约率（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2	总成本节约率=（计划总成本-实际总成本）/计划总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2	项目实际总成本227.58万元，成本节约率：（2300-2237.58）/2300×100%=2.71%，该项不扣分。	核对合同、明细账、相关支付凭证、预算编制表
		城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1分）		1	城区绿化养护费用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0.9	城区绿化养护费用项目实际成本1457.86万元，成本节约率：（1400-1457.86）/1400×100%=-4.13%，该项扣0.1分。	核对合同、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1分）		1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费用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1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费用项目实际成本162.81万元，成本节约率：（180-162.81）/180×100%=9.55%，该项不扣分。	核对合同、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成本节约率（1分）		1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费用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1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费用项目实际成本43万元，成本节约率：（144-43）/144×100%=70.14%，该项不扣分。	核对合同、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成本节约率（1分）		1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费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1	城市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费项目实际成本118.68万元，成本节约率：（132-118.68）/132×100%=10.09%，该项不扣分。	核对合同、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巡查维护成本节约率（1分）		1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1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项目实际成本实际成本122.94万元，成本节约率：（144-122.94）/144×100%=14.63%，该项不扣分	核对合同、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垃圾填埋场经费成本节约率（1分）		1	垃圾填埋场经费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不保留小数），否则，得分=（1+成本节约率）×分值	0.9	垃圾填埋场经费项目实际成本332.29万元，成本节约率：（300-332.29）/300×100%=-10.76%，该项扣0.1分。（超出部分为垃圾填埋场自筹资金）	核对合同、资金支出审批和支付凭证、会计记账凭证

附件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产出（30分）	数量实际完成率指标（8分）	城市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2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城市绿化养护面积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城市绿化养护面积≥264万m²）	2	城市绿化养护实际完成面积264.18万m²，完成率：264.18/264×100%=100.07%，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考核资料及项目总结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1分）		1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15.55万m²）	1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实际完成面积17.21万m²，完成率：17.21/15.55×100%=110.68%，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考核资料及项目总结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完成率〔1分）		1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14.26万m²）	1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实际完成面积15.3万m²，完成率：15.3/14.26×100%=107.29%，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考核资料及项目总结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数量完成率〔1.5分）		1.5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数量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城市道路路灯巡查维护数量指标值≥8600盏）	1.5	城市路灯设施实际巡查维护数量11079盏，完成率：11079/8600×100%=128.83%，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考核资料及项目总结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覆盖完成率（1.5分）		1.5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实际覆盖完成率=实际覆盖率/计划覆盖率×100%，实际覆盖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得分=覆盖完成率×分值（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覆盖率100%）	1.5	审核考核资料，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实际覆盖率100%，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考核资料及项目总结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1分）		1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完成率≥0%得满分，否则，得分=完成率×分值（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处理量≥12000m³）	1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实际处理量22468.92m³，达标率：22468.92/12000m³×100%=187.24%，该项不扣分。	查阅项目绩效目标、考核资料及项目总结
	质量达标率指标（8分）	城市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2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城市绿化养护工作验收合格率=考核年度平均值/100×100%（平均值=月考核得分合计/12）	1.9	城市绿化养护工作考核合格率×分值：94.59%×2=1.9，该项扣0.1分。	查阅项目结算资料、验收资料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分）		1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工作考核合格率=考核年度平均值/100×100%（平均值=月考核得分合计/考核次数）	0.9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工作考核合格率×分值：98.92%×1=0.9，该项扣0.1分。	查阅项目结算资料、验收资料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分）		1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工作考核合格率=考核年度平均值/100×100%（平均值=月考核得分合计/考核次数）	0.9	济河植物园绿化养护工作考核合格率×分值：99.13%×1=0.9，该项扣0.1分。	查阅项目结算资料、验收资料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5分）		1.5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工作考核合格率=考核年度平均值/100×100%（平均值=月考核得分合计/12）	1.4	城市路灯设施巡查维护工作考核合格率×分值：96.17%*1.5=1.4，该项扣0.1分。	查阅项目结算资料、验收资料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考核合格达标率（1.5分）		1.5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工作考核合格率=考核年度平均值/100×100%（平均值=月考核得分合计/12）	1.4	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工作考核合格率×分值：94.67%×1=1.4，该项扣0.1分。	查阅项目结算资料、验收资料
		垃圾填埋场年渗滤液排放质量合格率（1分）		1	排放合格率=渗滤液排放检验检测合格率	1	排放合格率=渗滤液排放检验检测合格率，合格率100%，该项不扣分。	查阅渗滤液排放检验检测报告
	时效及时率指标（6分）	项目维护养护任务完成及时率（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6	项目维护养护完成任务及时率得分：分值×及时率；及时=100%，不及时=0%，不了解=60%；计算公式：（100%×及时样本量+60%×不了解样本量+0%×不及时样本量）/总样本量	5.4	抽查样本量604份，其中：及时519份，不及时41份，不了解44份，及时率：（100%×519+60%×44+0×41）/604=90.30%，得分：6×90.30%=5.4分，该项扣0.6分。	问卷调查

附件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及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提供良好城区居住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15分）	项目在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方面产生的社会效益是否显著	15	完成绩效目标且效果显著，得15分；效果明显，得10分；效果一般，不得分，计算公式：（15分×效果显著样本量+10分×效果明显样本量+0分×效果一般样本量）/总样本量	12.7	抽查样本量604份，其中：效果显著420份，效果明显136份，效果一般48份，得分：（15×420+10×136）/604=12.7分，该项扣2.3分。	问卷调查
	满意度指标（15分）	城区居民满意度（15分）	城区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5	城区居民满意度：非常满意=100%，得15分；满意=90%，得13.5分；不满意=0%，不得分。 （100%×非常满意抽查人数+90%×满意抽查人数+0%×不满意抽查人数）/抽查总人数	14.2	抽查样本量604份×3项，其中： 1、非常满意：城区绿化养护工作419份，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411份，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407份，合计1237份； 2、满意：城区绿化养护工作172份，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182份，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182份，合计536份； 3、不满意：城区绿化养护工作13份，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11份，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15份，合计39份； 综合满意率： (100%×1237+90%×536+0%×39)/(604×3)=94.89% 得分：15×94.89%=14.2分，该项扣0.8分。	问卷调查
合计				100		91.0		

附件2

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1	年度预算资金不能满足实际运行需要	绿化养护年运行费用约为1771.14万元，实际预算资金及拨付均为1400万元；垃圾填埋场年运行费用约为431万元，实际预算资金及拨付均为300万元。
2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园林中心部分资金使用存在超范围情况：** 用于城区绿化范围外的资金支付85.09万元，其中：乡镇绿化1.72万元（上级部门临时安排东仲都、艺术粮仓绿化环境提升）、三处公园73.39万元（预算不足），泗河环境监测点北侧裸土治理工程4.5万元（上级部门临时安排）。
3	预算成本测算依据不充分	圣源湖景区绿化养护面积、植物园绿化养护面积成本测算数据来源不明确，实际完成数量依据单位提供的情况简介予以确认。
4	组织实施存在的问题	**考核未按制度执行：** 1、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管理采取月度考核、科室不定期抽查的方式，但科室不定期抽查资料不完整，仅有现场照片； 2、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管理采取日常监督考评、社会监督考评、基础工作考评方式，定期联合考评资料不完整，仅有现场照片； 3、垃圾填埋场规定巡回检查时间为1~2小时/次，实际巡回检查时间每天2次；
5	资金成本存在的问题	**存在部分项目超出计划成本情况：** 1、城区绿化养护费用项目计划成本1400万元，实际成本1453.91万元，成本节约率：（1400-1453.93）/1400×100%=-3.85%； 2、垃圾填埋场经费项目计划成本300万元，实际成本332.29万元，成本节约率：（300-332.29）/300×100%=-10.76%（超出部分为垃圾填埋场自筹资金）。
6	时效指标情况	项目维护养护完成任务及时率，问卷调查样本量604份，其中：及时519份，不及时41份，不了解44份，及时率：（100%×519+60%×44+0×41）/604=90.30%

附件2

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描述
7	社会效益指标情况	问卷调查样本量604份，其中：效果显著420份，效果明显136份，效果一般48份；总分15分，得分：（15×420+10×136+0×48）/604=12.7分，
8	满意度指标情况	抽查样本量604份*3项，综合满意率：(100%×1237+90%*536+0%*39)/(604*3)=94.89%
9	问卷调查群众反应的主要问题	1.道路损坏及时维修； 2.龙城中学东门南北路灯数量少，因为孩子上晚自习，希望增加路灯数量； 3.路灯照明亮度不高，存在树枝树叶遮挡路灯情况，照明效果大打折扣。

附件 3

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了全面了解2024年度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价资金的绩效，促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特设计该问卷。

二、调查问卷内容

（一）调查对象基本信息

本次调查对象：泗水县城区居民。

（二）调查对象基本问题

根据项目特点及评分标准的需要，调查问卷共设立8项调查内容，分别为:1.您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是否了解。2.您认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是否及时。3.您对城区绿化养护工作是否满意。4.您对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是否满意。5.您对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是否满意。6.您觉得县政府统一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在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方面的效果如何。7.您认为当前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最需要改进的方面是。8.您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三、调查方式及计算方法

为客观反映2024年度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的实施效果，评价人员对泗水县城区居民发放问卷604份，全部为线上问卷，直接向被调查人员了解2024年度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专项资金项目资金开展后的社会影响。样本通过问卷星开展线上调查问卷。最后经过统计确定被调查对象满意度分值。

四、调查结果分析

调查共收回问卷604份，具体统计如下。

调查问题	选项及调查结果		
1.您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是否了解。	A 了解	B 了解一点	C 不了解
	428	145	31
2.您认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是否及时。	A 及时	B 不及时	C 不了解
	519	41	44
3.您对城区绿化养护工作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419	172	13
4.您对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411	182	11
5.您对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407	182	15
6.您觉得县政府统一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在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方面的效果如何。	A 效果显著	B 效果明显	C 效果一般
	420	136	48

调查问题	选项及调查结果		
7.您认为当前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最需要改进的方面是。	A 提高维护响应速度	B 提升设施维护质量	C 增加基础设施巡检频率
	137	72	38
	D 优化问题反馈与沟通渠道	E 加大基础设施维护资金投入	F 破损垃圾桶未及时维修或更换
	73	148	68
8.您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1.道路损坏及时维修; 2.龙城中学东门南北路灯数量少，因为孩子上晚自习，希望增加路灯数量; 3.路灯照明亮度不高，存在树枝树叶遮挡路灯情况，照明效果大打折扣。		

经统计分析，大多数调查对象认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在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方面效果显著；泗水县城区居民满意率为 94.89%。

附件一：调查问卷（样表）

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为全面了解2024年泗水县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项目（城区绿化养护、路灯维修维护、城区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等）绩效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绩效，特设计该问卷。本问卷采用无记名方式，我们将对您的回答进行严格保密，您所提供的信息将是本次评价的重要依据。对于您的支持和合作，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问卷内容：（请在备选答案上打√）

1.您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是否了解？

A了解　　B了解一点　　C不了解

2.您认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是否及时？

A及时　　B不及时　　C不了解

3.您对城区绿化养护工作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4.您对城区路灯设施日常巡查维护工作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5.您对城区道路设施养护工作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不满意

6.您觉得县政府统一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在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方面的效果如何？

A效果显著　　B效果明显　　C效果一般

7.您认为当前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最需要改进的方面是（可多选）：

A 提高维护响应速度　　B 提升设施维护质量

C 增加基础设施巡检频率　　D 优化问题反馈与沟通渠道

E 加大基础设施维护资金投入

8.您对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